

國立嘉義大學園藝學系一〇五學年度第二次系務會議紀錄

- 一、時間：中華民國 105 年 9 月 8 日(星期四)中午 12 時 0 分
- 二、地點：園藝學系小視聽教室 (A04B-301)
- 三、主持人：洪進雄主任
記錄：莊晝婷
- 四、出席人員：如簽到簿
- 五、主席報告：歡迎園藝加工專長之新老師詹國靖老師，餘略。
- 六、上次開會決議：略。
- 七、討論提案：

提案一

案由：本系擬聘園藝相關專長之專任教師，提請討論。

說明：

- 一、經 105 年 9 月 7 日簽准可用專案助理教授聘約期滿之空缺徵聘，簽呈如附件一（頁 1~頁 5）。
- 二、國立嘉義大學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徵聘專任教師啟事(中英文)，如附件二（頁 6~頁 7）。
- 三、依本校新聘專任教師甄選作業要點辦理，如附件三（頁 8）。

決議：略修正後通過（附件八，頁 21~頁 22）。

提案二

案由：本系系主任遴選作業，提請討論。

說明：

- 一、105 年 9 月 7 日農學院 E-MAIL 通知，本系系主任於 106 年 1 月 31 日任期屆滿，請依本校系所主管遴選續任及去職辦法辦理第一階段遴選作業（附件四，頁 9）。
- 二、依國立嘉義大學系所主管遴選作業流程（附件五，頁 10）及國立嘉義大學系所主管遴選續任及去職辦法辦理（附件六，頁 11~頁 13）。
- 三、國立嘉義大學系所主管遴選續任及去職辦法第三條：各系所主管

出缺時，應由各該出缺之系所務會議先予決定候選人啟事、候選人推薦表、自行推薦表及候選人資料表之內容，並循行政程序簽奉院長、校長同意後，始得由學院公開徵求主管候選人。

四、 國立嘉義大學系所主管遴選作業流程：

- (一) 候選人啟事應至少包括主管任期、資格條件、應檢附資料、截止收件日期及承辦人聯絡方式等。候選人啟事應至少包括主管任期、資格條件、應檢附資料、截止收件日期及承辦人聯絡方式等。
- (二) 有關候選人啟事、候選人推薦表、自行推薦表及候選人資料表相關範本，可參考人事室網頁（附件七，頁 14~頁 20）。

五、 並依下列時程，將下列資料送達農學院辦辦理第二階段主管遴選。

- (一) 9 月 26 日前依行政程序簽奉院長、校長同意後，將候選人啟事、候選人推薦表、自行推薦表及候選人資料表等電子檔送本院，辦理公開徵求作業。
- (二) 10 月 11 日前將系內主管候選人名冊送交農學院。
- (三) 10 月 25 日前將系第一階段初選產生之主管候選人二至四人資料及會議紀錄送達農學院辦。
- (四) 10 月 31 前將貴系所務會議以無記名投票方式就貴系所專任講師以上（含）之非為第二階段候選人中，推舉產生第二階段主管遴選委員專任教師代表 3 名名單及系務會議紀錄送農學院辦，俾便辦理後續工作。

決議：修正承辦聯絡人為農學院呂美娟小姐，聯絡資訊修正為農學院的聯絡電話、傳真及 E-MAIL，截止收件日期訂於 106 年 10 月 5 日（星期三）下午 5 時，餘照案通過。

八、臨時動議：無。

九、散會：14 時 0 分。